



中國通商

中國通商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Infrastructure & Logistics Group Lt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19

依托長江黃金水道

建設華中航運中心

發展中部物流基地

2026

中期業績報告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5
未來展望	18
中期財務資料	19
其他資料	52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費本君先生
喬雲先生

非執行董事：

李偉先生
喻玲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鄒國強先生
付新平先生
毛振華博士

審核委員會成員

鄒國強先生(主席)
喻玲女士
付新平先生
毛振華博士

薪酬委員會成員

鄒國強先生(主席)
李偉先生
付新平先生
毛振華博士

提名委員會成員

費本君先生
喻玲女士
鄒國強先生
付新平先生
毛振華博士

授權代表

費本君先生
姚俊榮先生

公司秘書

姚俊榮先生

核數師

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法律顧問

盛德國際律師事務所
Maples and Calder

公司網站

www.cilgl.com

主要往來銀行

交通銀行

中國湖北省

武漢江岸支行

招商銀行

中國武漢分行

漢口銀行

中國陽邏支行

農商行

中國陽邏支行

興業銀行

香港

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總辦事處

香港中環

安慶臺1號

安慶大廈7樓A室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Suntera (Cayman) Limited

Suite 3204, Unit 2A,

Block 3, Building D,

P.O. Box 1586

Gardenia Court,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110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室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聯絡資料

電話：(852) 3158-0603

傳真：(852) 3011-1279

電郵：cilgroup@cilgl.com

股票代號

1719

中國通商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五年同期(「上個期間」)之比較數字如下。

財務摘要

本期間與上個期間比較：

- 收入減少約3.7%至約152,142,000港元(上個期間：約157,939,000港元)。
- 毛利增加約13.1%至約43,444,000港元(上個期間：約38,406,000港元)。毛利率提升至28.6%(上個期間：24.3%)。
- 本期間溢利增加約158.2%至約9,073,000港元(上個期間：約3,514,000港元)。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增加約225.2%至約8,041,000港元(上個期間：約2,473,000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為約0.47港仙(上個期間：約0.14港仙)。
-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本期間之中期股息(上個期間：零)。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行業發展

中國通商集團有限公司（簡稱「**通商集團**」）下屬武漢陽邏港（簡稱陽邏港）位於中國湖北省武漢市陽邏經濟開發區長江沿岸，是長江中游的重要港口之一，也是武漢新港的核心組成部分。陽邏港在長江經濟帶建設中具有重要地位，是推動長江中游地區經濟發展的重要力量，同時也作為「一帶一路」倡議的重要節點，在連接中國中西部地區與全球市場中發揮關鍵作用。

武漢擁有強大且完善的工業基礎，擁有「中國車谷」和「中國光谷」等國家級經濟技術開發區，汽車及零部件、化工產品、糧食、木材、紡織、機械及設備、光電子技術及其產品等多領域的工業營運商在此投產。陽邏港對武漢及周邊地區的經濟發展有顯著推動作用，促進了區域貿易和工業增長。由於長江上游地區受航道通行能力限制，令大型船隻無法正常通行運輸。陽邏港還為長江中上游客戶提供更具經濟效益之解決方案，即在陽邏港集並集裝箱貨物後轉運上海或直航海外。陽邏港提供服務之經濟腹地包括湖南、貴州、重慶、四川、山西、河南、湖北及陝西各省市。

通商集團二零二六年在港口營運，綜合物流及租賃核心業務板塊齊頭並進，業務呈穩定增長態勢。新開通「印度尼西亞—武漢」國際件雜貨班輪航線，開創了印度尼西亞直達湖北省的海江聯運「點對點」「一船到底」運輸新模式，有效節約物流時間和物流成本，提升了湖北省在全球產業鏈、供應鏈中的競爭力。新開闢「陽邏港—潛江港」城際航線和「孝感—陽邏—太倉」儲能樞陸改水新通道，為廣大客戶提供更加便捷高效的物流服務。通商集團漢南港獲批國家一類口岸，重點發展汽車、光電子等高附加值產業跨境物流，與陽邏港形成「雙核驅動」之協同效應。

業務回顧

整體營商環境

通商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投資、發展、營運及管理集裝箱及其他港口（包括位於中國湖北省長江流域周邊地區之武漢陽邏港、通用港口及漢南港），以及提供港口相關的綜合物流、與港口相關的倉庫租賃、供應鏈管理、貿易服務以及其他服務。

通商集團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的營業收入為 152,142,000 港元，較上年同期減少 3.7%；利潤總額為 9,073,000 港元，較上年同期增加 158.2%；集裝箱吞吐量完成 500,196 標箱，較上年同期增加 49,917 標箱。二零二六年上半年末淨資產總額為 904,913,000 港元，平均每股收益為 0.47 港仙。

通商集團核心資產武漢陽邏港作為長江中游核心樞紐、湖北省「港口經濟帶」戰略支點，在政策與區位雙重紅利下，正從傳統港口向「智慧+產業」綜合樞紐躍遷。二零二五年營商環境綜合評分位列全國內河港口第 3 位（中國港口協會數據）。

中國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完成港口貨物吞吐量 90.74 億噸，比上年同期增長 1.9%。其中，沿海港口貨物吞吐量 58.7 億噸、增長 2.98%；外貿貨物吞吐量 28.5 億噸、增長 4.2%。完成集裝箱吞吐量 1.8 億標箱、增長 5.9%。

自湖北港口於二零二二年一月成為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後，陽邏港一期、二期及三期完成整合，進一步優化港口物流資源，有助於發揮協同作用，促進本集團港口業務發展。

通商集團大力提升綜合服務能力：深化與省港集團、武港集團等內部單位協同，帶動集裝箱業務板塊聯動發展。加強與花山、金口等兄弟單位合作，以重點項目為紐帶建立日常聯動機制，保障空箱優先供給與船舶作業時效，聯手穩固市場份額。優化「一船一掛」作業模式與出口集並方案，減少貨物互拖，縮短船舶待泊時間；建立危險品客戶快速響應機制，通過錯峰作業滿足特殊需求。依託陽邏片區一體化運營優勢，為客戶定制專屬物流方案，破解業務堵點痛點；借力信息化智慧化手段，持續提升客戶服務水平與滿意度。深化與花山、金口、仙桃、經開等兄弟單位的溝通協調，以富士康、普隆鋼卷、上汽通用、無紡布、綠豆、石英砂等大型項目為紐帶，陽邏港確保各陸改水項目空箱的優先供給，確保港內航線船舶的作業時效，雙方建立日常聯動機制，做好客戶服務工作，提高客戶滿意度，聯手開發市場，共同努力維護陸改水項目的穩定發展。

武漢陽邏港及通用港口

武漢陽邏港及通用港口位於中國湖北省武漢市陽邏經濟開發區，是中國長江中游航運中心的核心港區。

武漢擁有強大且完善之工業基礎，多個主要工業營運商亦在此投產，包括汽車及零部件、石油化工、鋼鐵、糧食、木材、紡織、機械及設備以及建材業務營運商，彼等經已並將繼續成為武漢陽邏港之本地貨物集裝箱運輸服務主要供應商。

通道開通成果豐碩。由於長江上游地區受航道通過能力限制，令大型船隻無法直接往返該等地區與上海之間。武漢陽邏港提供之轉運服務為該等地區之客戶提供更具經濟效益之解決方案，即在陽邏港集並集裝箱貨物後轉運上海或直航海外。武漢陽邏港提供服務之經濟腹地包括湖南、貴州、重慶、四川、山西、河南、湖北及陝西各省市。二零二三年新開通「武漢—黃岡」、「武漢—鄂州」區域航線，「麻城—武漢—上海—衣索比亞」、「應城—武漢—上海／廣東」鐵水聯運航線，「俄羅斯—上海—陽邏港」江海聯運航線，「陽邏港至越南凱萊港」江海直達航線。「陽邏港至越南凱萊港」集裝箱水運直達航線是武漢開通的第四條江海直達國際水運航線。東盟是中國最大貨物貿易夥伴，該航線是湖北與東盟地區之間最便捷的運輸通道，將有力推動湖北與東盟的商貿往來，助力湖北打造引領中部、輻射全國、通達全球的現代化綜合交通運輸體系。另外，在「武漢—日韓俄」國際直航航線投入2條新船加入運營，形成每周2班的固定出口班期。航線的豐富及班期的加密，有利於湖北地區貨物進出口，貨物的周轉效率進一步得到了提升，標誌著武漢國際港的樞紐地位進一步提升，武漢長江中游航運中心建設再次邁上新台階。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武漢陽邏港新開通直達印尼拉博塔港的國際散雜貨航線，不僅增強了關聯企業的國際競爭力，還能優化產業佈局，加速融入國內國際雙循環國家戰略，進一步提升武漢陽邏港服務輻射能力。

港口服務功能和水平提升：設立閘口驗箱點。為滿足客戶驗箱服務的需求，在閘口設立驗箱服務點，進一步減少了場內空箱的翻箱作業，降低了操作成本，提升了客戶滿意度。豐富港口空箱箱源：與山東海豐等幹線船公司加強業務互動，利用日韓直航加大進口空箱調運，設立空箱集散中心。與江蘇長越、俄鐵江蘇新合路航運有限公司、薩米特航運有限公司簽署箱管協議，進一步豐富港口空箱箱源，每月帶來新增箱量340-600標箱。擴大港口箱管輻射能力：與法國達飛輪船(CMA)簽署區域箱管協定，港口箱管服務延伸到宜昌、黃石、江西，港口箱管輻射能力得到進一步擴大。吸引代理客戶海外集裝箱在我司CFS進行裝拆箱作業，保障CFS業務的穩定增長。與中港物流就裝拆箱業務展開陽邏港CFS業務合作，合理分配現有資源，提升市場競爭力。

本集團亦一直發展代理及綜合物流服務在內的港口相關服務以擴闊收入來源。該等代理及綜合物流服務包括於武漢陽邏港之保稅倉庫、清關、拆箱包裝及配送。

漢南港

漢南港位於武漢經濟技術開發區長江沿岸，鄰近滬蓉高速公路、京珠高速公路，距京廣及京九鐵路僅80公里。武漢為湖北省會，為中國之重要交通樞紐。就水路交通而言，武漢藉長江連接八省（即江蘇、安徽、湖北、四川、江西、湖南、雲南及貴州）及上海。鑒於武漢於長江經濟帶的發展中發揮之重要作用，董事認為，在武漢地區對其港口業務作進一步投資符合本集團的利益。

漢南港坐擁立體高效的集疏運體系，依託長江「黃金水道」，上溯渝川、下通蘇滬，構建通江達海物流網絡；毗鄰滬蓉、京珠、武監高速，漢南長江大橋及六環線，左岸大道直抵園區；武漢鐵路樞紐西南環線將在園區設作業場站，可實現鐵路進港，全面構建「鐵 — 水 — 公」多式聯運體系。公司經營範圍涵蓋汽車滾裝運營、港口物流代理、臨港產業園區開發等，與陽邏港實現錯位發展和協同發展。

漢南港於二零二五年一月獲批臨時開放口岸，是目前長江中上游唯一具備汽車滾裝外貿功能的港口，常態化開通了「車谷號」汽車滾裝直航上海外高橋港班輪，是中國車谷汽車最經濟、最便捷的「出海口」，有效促進國產汽車品牌加速「出海」及「產、運、銷」一體化發展，助推「中國車谷」加速邁向「世界車谷」。憑借水路運輸優勢，漢南港已成為長安汽車在華

中地區最大的分撥、中轉基地。依託腹地產業優勢，背靠「車谷」千億級產業集群，主要服務林肯、福特、小鵬、吉利等中外知名車企，為其提供門到門定制化全程物流解決方案，切實降低車企綜合物流成本。

本集團將銳意把漢南港打造成華中最大的集供應鏈設計與運營、水運物流集散、汽車 O2O 交易、多式聯運、物流金融、分撥配送、代理報關等功能於一身的綜合型港口，以汽車物流和交易為主，打造成為「中國車谷產業港+長江中上游汽車滾裝外貿港+華中區域汽車多式聯運樞紐港」，成為內河汽車出海標桿口岸。

漢江物流中心

本集團持有毗鄰沙洋港之漢江物流中心，其由 7 幢倉庫及一座附屬寫字樓組成，計劃持作投資物業以產生租金收入。

通商供應鏈

為破解傳統貿易業務利潤收窄、附加值低、抗風險能力弱的發展瓶頸，搶抓港口工業防腐新材料專業化、高端化發展機遇，公司立足自身供應鏈與港口渠道資源優勢，全面推進傳統貿易向新材料產業戰略轉型升級，聚焦港口場景深耕工業防腐塗料賽道，構建一體化防腐解決方案服務體系，培育高質量發展新增長極。

公司深耕貿易領域多年，擁有穩定的港口客戶資源、成熟的市場運營與供應鏈整合能力，依託精準的垂直賽道定位、場景適配服務優勢，為產業轉型築牢堅實基礎。現階段，公司已與工業防腐行業骨幹企業達成深度戰略合作，初步完成新材料業務佈局，逐步推進研發、品牌、渠道升級，正式開啟從傳統貿易服務商向新材料場景解決方案服務商的轉型之路。

轉型發展過程中，公司將聚焦五大核心任務落地。一是優化業務結構，集聚要素資源向新材料板塊傾斜，構建多元化增值業務體系；二是深耕技術研發，針對港口高鹽霧、重腐蝕複雜工況，迭代升級防腐塗料產品，構築技術壁壘；三是強化品牌建設，依託標桿項目與行業推廣，實現從貿易經銷向品牌服務轉型；四是升級渠道體系，搭建直銷與分銷雙軌模式，實現港口垂直市場精細化運營；五是完善服務體系，打造覆蓋設計、應用、運輸、施工、運維的全流程定制化防腐解決方案。

公司立足港口垂直應用場景，專注工業防腐塗料研發、推廣與落地服務，打造集產品研發、品牌運營、渠道銷售、整體解決方案、售後運維於一體的港口防腐新材料綜合服務商，著力打造成為內河港口防腐解決方案領域的標桿企業。

經營業績

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增加／(減少)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佔比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佔比	千港元	佔比
屬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						
圍的來自客戶合約收入						
碼頭服務	66,852	43.9%	53,255	33.7%	13,597	25.50%
集裝箱處理、儲存及其他服務	25,373	16.7%	17,211	10.9%	8,162	47.40%
散雜貨處理服務	4,288	2.8%	5,809	3.7%	(1,522)	(26.20%)
	96,512	63.4%	76,275	48.3%	20,237	26.50%
綜合物流服務	32,691	21.5%	40,492	25.6%	(7,801)	(19.30%)
供應鏈管理及貿易業務	16,178	10.6%	34,398	21.8%	(18,220)	(53.0%)
	145,381	95.6%	151,165	95.7%	(5,784)	(3.80%)
其他服務收入						
物業業務	6,761	4.4%	6,774	4.3%	(13)	(0.20%)
	152,142	100%	157,939	100%	(5,797)	(3.70%)

本期間，本集團的收入為約152,142,000港元(上個期間：約157,939,000港元)，較上個期間減少約5,797,000港元或約3.7%。收入減少主要由於以下各項之抵銷影響所致：(i)供應鏈管理及貿易業務收入減少約18,220,000港元；(ii)綜合物流業務收入減少約7,801,000港元；(iii)碼頭及相關服務收入增加約20,237,000港元；及(iv)投資物業租金收入減少約13,000港元。

碼頭服務

集裝箱吞吐量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增加／(減少)	
	標箱	佔比	標箱	佔比	標箱	佔比
本地貨物集裝箱	201,433	40.3%	176,969	39.3%	24,464	13.8%
轉運集裝箱	298,763	59.7%	273,310	60.7%	25,453	9.2%
	500,196	100%	450,279	100%	49,917	11.1%

於本期間，武漢陽邏港之吞吐量為500,196標箱，較上個期間之450,279標箱增加49,917標箱，或約11.1%。所處理的500,196標箱中，201,433標箱，或約40.3%(上個期間：176,969標箱或約39.3%)來自本地貨物集裝箱，及298,763標箱，或約59.7%(上個期間：273,310標箱或約60.7%)來自轉運集裝箱。

碼頭及相關服務收入增加約20,200,000港元或26.5%，主要由於新能源汽車出口量增加，以及與港口集團合作開展鐵水聯運集裝箱業務，推動集裝箱吞吐量持續增長。集裝箱吞吐量增加49,917標箱或約11.1%至500,196標箱。

市場佔有率

就陽邏港區域之市場佔有率而言，於本期間，本集團之市場佔有率約為49.02%（上個期間：約43.4%）。

市場佔有率增加主要由於新能源汽車出口貨量快速增長及透過與港口集團之業務合作之鐵水聯運集裝箱處理量增加所致。

綜合物流服務

本集團綜合物流服務業務提供代理及綜合物流服務，包括貨運代理、清關、集裝箱運輸及物流管理服務。於本期間，綜合物流服務業務產生之收入減少約19.3%至約32,691,000港元（上個期間：約40,492,000港元），佔本集團本期間之總收入約21.5%（上個期間：約25.6%）。

收入減少主要由於本期間漢南港實業之代理業務終止所致。

供應鏈管理及貿易業務

於本期間，本集團供應鏈管理及貿易業務之收入減少約53.0%至約16,178,000港元（上個期間：約34,398,000港元），佔本集團本期間之總收入約10.6%（上個期間：約21.8%）。

為嚴格控制經營風險，本集團主動減少並退出毛利率偏低、資金佔用較大之過手貿易活動，將資源集中於與港口物流業務高度協同之實貨供應鏈業務，藉此提升業務組合質素。

物業業務

物業業務之收入主要來自漢南港之港口及倉庫租賃業務，其擁有租賃土地、泊位、商業樓宇及浮趸之投資物業，以及位於武漢陽邏港之一個堆場及若干倉庫之租賃業務。於本期間，港口及倉庫租賃收入約為6,761,000港元（上個期間：約6,774,000港元），佔本集團本期間之總收入約4.4%（上個期間：約4.3%）。

物業業務收入保持基本穩定，約為6,800,000港元。收入略微下降主要歸因於漢南港倉庫租賃收入減少。

毛利及毛利率

於本期間，毛利約為43,444,000港元，較上個期間的約38,406,000港元增加約5,038,000港元。毛利率增加至約28.6%（上個期間：約24.3%）。毛利增加主要由於碼頭服務及集裝箱處理與儲存業務量持續增長帶動收入增加。

其他收入

於本期間，其他收入減少約46.6%至約1,613,000港元（上個期間：約3,018,000港元）。減少主要由於政府資助減少約1,865,000港元，由上個期間的約2,591,000港元減少至本期間的約726,000港元。

投資物業公平值之變動

本集團持有若干投資物業，包括(i)於漢南港之港口及倉庫；(ii)沙洋港毗鄰之物流中心；及(iii)武漢陽邏港之一個堆場及若干倉庫。本集團之投資物業於報告期末以公開市場價值基礎由獨立物業估值師重新估值。有關重新估值所產生的公平值變動會以「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入賬。

於本期間，本集團錄得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約1,942,000港元(上個期間：公平值虧損約1,615,000港元)。投資物業公平值虧損主要由於本期間影響湖北省物流及工業物業市場的市場因素，導致部分物業市值出現小幅下跌。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於本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增加約5,568,000港元或約225.2%至約8,041,000港元(上個期間：約2,473,000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增加乃主要由於下列各項的抵銷影響：(i)毛利增加約5,038,000港元；(ii)一般及行政開支減少約2,196,000港元；(iii)其他經營開支減少約442,000港元；(iv)融資淨成本減少約890,000港元；(v)其他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收益約102,000港元；(vi)其他收入減少約1,397,000港元；(vii)投資物業公平值虧損增加約327,000港元；及(viii)本期間所得稅開支增加約1,385,000港元。

本期間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為約0.47港仙(上個期間：約0.14港仙)。

未來展望

湖北港口集團有限公司(「**湖北港口集團**」)高度關注通商集團的經營發展，多次專題調度通商集團高質量發展工作，舉全湖北港口集團之力在優化資源分配、加強內部協同等方面給予大力支持。二零二六年下半年，通商集團將以實現高質量發展為主線，圍繞增強核心功能、提升核心競爭力，以改革創新為重要動力，以穩健經營為支撐保障，突出做好產業轉型、深化改革、創新發展、風險防範、價值創造「五篇文章」，奮力開創「十五五」良好開局。陽邏港將從港口管理、客戶服務、安全環保、生產作業等方面全面推進港口智慧化、綠色化建設，並繼續深化與國際港口的合作，提升國際競爭力，加強與沿江城市的合作，推動港產城協同發展，不斷提升其作為長江中游航運中心樞紐港的地位。漢南港與陽邏港錯位發展，全面發揮國家一類口岸的服務、帶動和輻射功能作用，深度融入武漢經開區汽車全產業鏈，以港促產、以產興港，構建「整車出口+零部件分撥+臨港保稅」的一體化發展格局，擦亮「長江中游汽車(出口)集散中心」品牌名片，建設成為國家級汽車物流中心和臨港產業園區。深化與行業骨幹企業的合作，推動通商供應鏈加快由傳統貿易業務向新材料產業轉型，逐步提升產品研發、品牌營銷、渠道運營等核心能力，重點圍繞港口應用場景佈局工業防腐塗料領域，為港口設備設施提供整體防腐解決方案，培育新的經濟增長點。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			
收入	4	152,142	157,939
所提供服務及銷售貨品成本		(108,698)	(119,533)
毛利		43,444	38,406
其他收入，淨額	5	1,613	3,010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11	(1,942)	(1,615)
其他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335	233
一般及行政開支		(15,279)	(17,475)
其他營運開支		(11,683)	(12,125)
經營之溢利		16,488	10,434
融資成本	6	(3,033)	(3,923)
除稅前溢利	7	13,455	6,511
所得稅開支	8	(4,382)	(2,997)
期內溢利		9,073	3,514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其後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匯兌差額		30,982	23,907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30,982	23,907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40,055	27,421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溢利：			
— 本公司擁有人		8,041	2,473
— 非控制性權益		1,032	1,041
		9,073	3,514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36,776	24,774
— 非控制性權益		3,279	2,647
		40,055	27,421
每股盈利(港仙)			
— 基本	9	0.47	0.14
— 攤薄		0.47	0.1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1	862,730	833,147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313,673	310,129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項		8,778	1,671
土地使用權		15,970	15,645
其他金融資產		14,284	13,437
遞延稅項資產		3,883	2,253
		1,219,318	1,176,282
流動資產			
存貨	13	6,145	6,226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73,428	80,324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22(c)	16,746	11,287
應收政府資助	15	1,354	1,305
可收回所得稅		1,859	1,87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2,761	72,363
		192,293	173,379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6	143,932	122,695
合約負債		692	1,816
遞延政府資助		1,098	1,058
銀行借款	17	210,681	178,052
來自直接控股公司之貸款	21	3,693	13,009
租賃負債	18	2,474	2,597
應付所得稅		3,540	4,061
		366,110	323,288
流動負債淨額		(173,817)	(149,90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045,501	1,026,373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政府資助		12,401	6,979
銀行借款	17	6,370	37,338
租賃負債	18	1,823	2,897
遞延稅項負債		119,994	114,301
		140,588	161,515
資產淨值			
		904,913	864,858
權益			
股本	19	172,507	172,507
儲備		670,111	633,33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842,618	805,842
非控制性權益		62,295	59,016
權益總額		904,913	864,858

經董事會於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八日批准及授權刊發。

費本君
董事

喬雲
董事

第 26 至 51 頁之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資料之一部分。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流		
營運所產生現金	61,242	9,013
已付利息	(2,855)	(3,593)
已付所得稅	(6,305)	(2,054)
經營活動所產生現金淨額	52,082	3,366
來自投資活動之現金流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1,109)	(17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434	—
已收利息	—	10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0,675)	(79)
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流		
支付租賃租金	(1,495)	(1,431)
銀行借款之所得款項	55,416	—
償還銀行借款	(61,853)	(18,306)
償還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	(7,000)
償還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9,712)	—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7,644)	(26,73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減少)/增加淨額	23,763	(23,450)
於一月一日財務狀況表所述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2,363	58,662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	(3,365)	1,978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2,761	37,190

第26至51頁之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資料之一部分。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制性權益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外匯儲備 千港元	公平儲備 千港元	安全基金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172,507	597,322	(530,414)	116,250	(37,527)	46,808	—	805,842
期內變動：								
期內溢利	—	—	—	—	—	—	—	8,041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	—	—	—	28,735	—	—	28,735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28,735	—	—	36,776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172,507	597,322	(530,414)	116,250	(8,792)	46,808	—	842,518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172,507	597,322	(530,414)	116,250	(73,815)	46,808	64	758,607
期內變動：								
期內溢利	—	—	—	—	—	—	—	2,473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	—	—	—	22,301	—	—	22,301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22,301	—	—	24,774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172,507	597,322	(530,414)	116,250	(51,514)	46,808	64	783,381

第26至51頁之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資料之一部分。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公司資料

中國通商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中環安慶臺1號安慶大廈7樓A室。

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為湖北港口(香港)國際有限公司(「**湖北港口**」)，其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由湖北港口集團有限公司(「**湖北港口集團**」)擁有100%權益，並由湖北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湖北國資委**」)最終控制。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投資、發展、營運及管理集裝箱及其他港口，以及提供港口相關物流及其他服務，包括綜合物流、港口及倉庫租賃、以及供應鏈管理及貿易服務。本集團之業務乃位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內地(「**中國內地**」)。

除另有說明外，中期財務資料以港元(「**港元**」)列示。

2.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包括遵照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之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其已於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八日獲授權刊發。

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二零二五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的相同會計政策而編製，惟預期將於二零二六年度財務報表反映之會計政策變更除外。

管理層於編製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的中期財務報告時，須作出影響政策應用及年初至今的資產與負債、收入及開支呈報金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此等估計有所不同。

中期財務報告載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選定解釋附註。附註包括對了解本集團自二零二五年度財務報表以來的財務狀況及業績之變動而言屬重大的事件及交易之解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隨附附註並不包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財務報表全文所需的所有資料。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多項於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該等發展概無對該等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應用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

3. 持續經營

在編製中期財務報告時，鑒於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之流動負債淨額為約174,000,000港元，本公司董事已慮及其日後之流動資金。該狀況顯示存在可能引起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表示質疑之情況。

本公司董事於考慮以下因素後作出評估，並認為本集團能夠自報告期末起至少於未來十二個月內以持續經營基準營運並將具備充裕財務資源以支持其現行業務及履行其到期之財務責任：

- i. 在評估本集團目前及預計現金狀況後，本集團預期將自報告期末起未來十二個月產生足夠現金流；及
- ii. 本集團已獲湖北港口集團確認，湖北港口集團將自報告期末起未來十二個月內，繼續在需要時為本集團提供財務支持。

因此，中期財務報告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已呈列下列四項(二零二五年：四項)可呈報分部：

物業業務：港口及倉庫租賃。

碼頭及相關業務：提供碼頭服務、集裝箱處理、儲存及其他服務以及散雜貨處理服務。

綜合物流業務：提供代理及綜合物流服務，包括提供貨運代理、清關、集裝箱運輸及物流管理。

供應鏈管理及貿易業務：商品採購及貿易。

概無其他經營分部合併組成以上可呈報分部。

可呈報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

分部業績指在未分配公司收入及開支以及董事酬金的情況下由各分部賺取之溢利／虧損。用於報告分部溢利的計量指標為經調整除息稅前溢利、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淨額、其他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淨額及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分部資產總額包括所有資產(公司資產除外)。分部負債總額包括所有負債(公司債務除外)。此乃向本集團之最高行政管理人員呈報之計算方式，以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分部間之銷售乃參照類似訂單向外部人士收取之價格定價。

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全部收入乃源自位於中國之外部客戶。此外，於報告日期，本集團非流動資產全部(二零二五年：超過99%)實質上位於中國，故概無呈列地區資料。

有關本集團可呈報分部的資料載列如下。

二零二六年

分部收入及業績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物業業務 千港元	碼頭及 相關業務 千港元	綜合 物流業務 千港元	供應鏈管理 及貿易業務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6,761	96,512	32,691	16,178	—	152,142
分部間之收入	—	14,260	4,344	—	(18,604)	—
可呈報分部之收入	6,761	110,772	37,035	16,178	(18,604)	152,142
可呈報分部業績	1,602	16,968	1,850	168	—	20,588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1,942)
其他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335
利息收入						124
利息開支						(3,033)
企業收入						46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2,663)
除稅前溢利						13,455
所得稅						(4,382)
期內溢利						9,073

分部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物業業務 千港元	碼頭及 相關業務 千港元	綜合 物流業務 千港元	供應鏈管理 及貿易業務 千港元	未分配企業 資產/(負債)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889,178	392,179	10,856	20,610	285	1,313,10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60	817	23,448	59,366	6,470	92,761
可收回所得稅	—	1,859	—	—	—	1,859
遞延稅項資產	1,948	1,766	169	—	—	3,883
總資產	893,786	396,621	34,473	79,976	6,755	1,411,611
分部負債	(47,421)	(96,880)	(15,986)	(906)	(1,227)	(162,420)
銀行借款	(9,809)	(184,155)	—	(23,087)	—	(217,051)
來自直接控股公司貸款	—	(3,693)	—	—	—	(3,693)
遞延稅項負債	(119,994)	—	—	—	—	(119,994)
應付所得稅	(3,304)	(20)	(170)	(46)	—	(3,540)
總負債	(180,528)	(284,748)	(16,156)	(24,039)	(1,227)	(506,698)
資產淨值/(負債淨額)	713,258	111,873	18,317	55,937	5,528	904,913

二零二五年

分部收入及業績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物業業務 千港元	碼頭及 相關業務 千港元	綜合 物流業務 千港元	供應鏈管理 及貿易業務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6,774	76,275	40,492	34,398	—	157,939
分部間之收入	—	18,007	—	—	(18,007)	—
可呈報分部之收入	6,774	94,282	40,492	34,398	(18,007)	157,939
可呈報分部業績	1,040	14,130	1,736	(2,136)	—	14,770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1,615)
其他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233
利息收入						100
利息開支						(3,923)
企業收入						35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3,089)
除稅前溢利						6,511
所得稅						(2,997)
期內溢利						3,514

分部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物業業務 千港元	碼頭及 相關業務 千港元	綜合 物流業務 千港元	供應鏈管理 及貿易業務 千港元	未分配企業 資產／(負債)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856,404	376,398	15,033	24,434	902	1,273,17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880	1,352	17,566	45,661	1,904	72,363
可收回所得稅	—	1,874	—	—	—	1,874
遞延稅項資產	1,870	238	145	—	—	2,253
總資產	864,154	379,862	32,744	70,095	2,806	1,349,661
分部負債	(47,713)	(69,742)	(18,417)	(1,275)	(895)	(138,042)
銀行借款	—	(182,026)	—	(33,364)	—	(215,390)
來自最終控股公司貸款	(9,451)	(3,558)	—	—	—	(13,009)
遞延稅項負債	(114,301)	—	—	—	—	(114,301)
應付所得稅	(3,708)	(51)	(204)	(98)	—	(4,061)
總負債	(175,173)	(255,377)	(18,621)	(34,737)	(895)	(484,803)
資產淨值	688,981	124,485	14,123	35,358	1,911	864,858

5. 其他收入，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應收經營租賃租金，不包括有關投資物業的租金	237	243
政府資助(附註)	726	2,59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附註 12)	434	—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7)	(8)
雜項收入	52	84
銀行利息收入	171	100
	1,613	3,010

附註：政府資助主要為政府就經營及開發活動授出之資助以及向本集團附屬公司批出之財務資助，均屬於無條件或有關條件已獲達成者。

6.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融資成本		
— 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	2,835	3,233
— 租賃負債利息	104	162
— 來自直接控股公司的貸款利息	—	123
— 來自最終控股公司的貸款利息	75	377
— 銀行手續費	19	28
	3,033	3,923

7.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得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及津貼	27,542	24,678
— 退休金供款	7,658	7,256
	35,200	31,934
所提供服務及銷售貨品成本	108,698	119,533
就以下項目作出折舊：		
— 自有資產	10,754	11,337
— 使用權資產	1,348	1,284
土地使用權攤銷	264	249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政府資助之		
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698	3,531
匯兌虧損淨額	7	8
就短期租賃作出租賃開支	237	243

8. 所得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	—
— 中國企業所得稅	3,371	3,789
	3,371	3,789
遞延稅項		
產生及撥回暫時差額	1,011	(792)
	4,382	2,997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本公司及其須繳納香港利得稅之附屬公司均錄得稅項虧損，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本集團於中國之附屬公司須就估計應課稅溢利按25%（二零二五年：25%）之標準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武漢陽邏港物流有限公司、通商供應鏈管理（武漢）有限公司及通商材料實業（武漢）有限公司獲認可為小型微利企業，並可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享有5%（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企業所得稅稅率。

9.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期內溢利	8,041	2,473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725,066,689	1,725,066,689

(b) 每股攤薄盈利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任何已發行攤薄潛在普通股。
每股攤薄盈利相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10.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股息（二零二五年：無）。

11. 投資物業

(a) 賬面值對賬

	截至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期初賬面淨值	833,147	798,251
於損益確認之公平值變動淨額	(1,942)	(1,630)
匯兌調整	31,525	36,526
期末賬面淨值	862,730	833,147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包括位於中國之租賃土地、泊位、商業樓宇、浮臺、堆場、倉庫及在建樓宇。

(b)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計量

下表呈列於報告期末按經常性基準計量之本集團投資物業的公平值，其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所界定分為三個公平值層級。公平值計量層級分類乃根據估值方法所採用輸入參數之可觀察性及重要性釐定如下：

第一級估值：僅以第一級輸入參數計量的公平值，即以相同資產或負債於計量日在活躍市場中的未調整報價

第二級估值：以第二級輸入參數計量的公平值，即其可觀察輸入參數未能符合第一級輸入參數要求，及並未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參數。不可觀察輸入參數為並無市場數據可供使用之輸入參數

第三級估值：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參數計量之公平值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轉撥，亦無轉入或轉自第三級（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本集團之政策為於發生公平值層級轉撥之報告期間結束時確認有關轉撥。

本集團所有投資物業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重估。估值由獨立專業估值師行保柏國際評估有限公司進行，該公司之資深成員具有被估值物業相若位置及類別近期估值經驗。於每個中期及年度報告日期進行估值時，本集團管理層及財務團隊已與專業估值師討論估值假設及估值結果。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已竣工商業樓宇、堆場、倉庫、泊位、浮壘及租賃土地之公平值基於收益資本化法進行估值。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在建投資物業公平值採用剩餘法估值，此乃根據有關市場上公開可用之售價比較以釐定在建投資物業之潛在價值，減去完工的估計成本，猶如該等項目於估值日期落成。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傢俬、裝置					
	港口設施	碼頭設備	及設備	汽車	使用權資產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期初賬面淨值	285,747	19,089	97	—	5,196	310,129
添置	2,098	849	903	152	—	4,002
處置	—	—	—	—	—	—
折舊	(9,356)	(1,354)	(44)	—	(1,348)	(12,102)
匯兌調整	10,532	917	21	2	172	11,644
期末賬面淨值	289,021	19,501	977	154	4,020	313,673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85,522	24,542	111	—	7,526	317,701
添置	2,707	675	255	—	—	3,637
處置	—	—	—	—	—	—
折舊	(15,014)	(7,340)	(284)	—	(2,588)	(25,226)
匯兌調整	12,532	1,212	15	—	258	14,017
年末賬面淨值	285,747	19,089	97	—	5,196	310,129

13. 存貨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消耗品，按成本	6,145	6,226
	6,145	6,226

14.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賬款及票據		
應收賬款	73,494	77,821
應收票據	3,948	2,288
	77,442	80,109
減：虧損撥備	(7,664)	(6,705)
	69,778	73,404
其他應收款項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7,067	7,364
向供應商支付之預付款項	2,219	4,728
應收增值稅	681	915
	9,967	13,007
減：虧損撥備	(6,317)	(6,087)
	3,650	6,920
	73,428	80,324

附註

(a)

附註：

(a) 應收賬款及票據

由於預期可在一年內收回之應收賬款及票據自產生起計於短期內到期，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其公平值與其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

本集團給予其客戶0日至90日信貸期。根據發票日期或交易日期，應收賬款及票據（扣除虧損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 — 30 日	18,165	26,229
31 — 60 日	13,704	12,733
61 — 90 日	8,112	5,168
90 日以上	29,797	29,274
	69,778	73,404

15. 應收政府資助

該等金額為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中國政府之資助。

16.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付賬款	47,525	32,803
其他應付款項		
— 應付予分包商款項	39,771	38,689
— 應計費用及應付雜項	56,636	51,203
	96,407	89,892
	143,932	122,695

供應商提供之平均信貸期為90日。根據發票／產生日期，本集團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 — 30 日	13,342	7,452
31 — 60 日	7,358	5,900
61 — 90 日	4,769	3,972
90 日以上	22,056	15,479
	47,525	32,803

17. 銀行借款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銀行借款		
— 無抵押	170,222	132,395
— 有抵押	46,829	82,995
	217,051	215,390
減：於一年內到期列為流動負債之款額	(210,681)	(178,052)
於一年後到期列為非流動負債之款額	6,370	37,338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若干銀行借款由湖北港口集團及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提供擔保並以本集團下列資產作抵押：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港口設施及碼頭設備	3,414	3,476
— 土地使用權	15,970	15,645
	19,384	19,121

18. 租賃負債

下表載列本集團租賃負債的餘下合約期限。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租賃付款現值	總租賃付款	租賃付款現值	總租賃付款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一年內	2,474	2,656	2,597	2,767
1年後但於2年內	1,823	1,842	2,897	2,958
2年後但於5年內	—	—	—	—
	1,823	1,842	2,897	2,958
	4,297	4,498	5,494	5,725
減：未來利息開支總額		(201)		(231)
租賃負債現值		4,297		5,494

19. 股本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份數目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 0.1 港元之普通股	2,000,000,000	200,000	2,000,000,000	2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 0.1 港元之普通股	1,725,066,689	172,507	1,725,066,689	172,507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本並無變動。

20. 承擔及或然事項

(a) 資本承擔

資本承擔指興建港口設施相關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於財務報表中撥備之承擔，如下所示：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67,933	43,022

(b) 已發出之財務擔保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或本公司沒有提供任何可能使本集團或本公司面臨信貸風險的擔保。

21. 來自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之貸款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該等金額為無抵押，按年利率2.56%計息(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6%)，及須於一年內償還。

22. 重大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之最終控股公司為湖北港口集團，其為一家於中國成立之國有企業。湖北港口集團本身由中國政府控制，其亦擁有中國大部分生產性資產。

關聯方包括湖北港口集團及其附屬公司(不包括本集團)、其他政府相關實體及其附屬公司、本公司可控制或行使重大影響之其他實體及公司以及本公司與湖北港口集團主要管理人員及其親近家庭成員。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受中國政府控制、共同控制或有重大影響之實體的重大交易主要包括銀行存款、銀行借款及相應的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來自直接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之貸款及部分商品服務的銷售採購。此類交易的價格和其他條款於相關協議中載列，乃基於市價或經雙方協定。

除了上述與政府相關實體之交易及於本綜合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述之關聯方資料外，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與關聯方之重大交易如下：

(a) 關聯方資料：

關連方名稱	與本集團關係
湖北港口	直接控股公司
湖北港口集團	最終控股公司
	湖北省人民政府
武漢長江智聯港口發展有限公司	最終控股公司之聯營公司
(「武漢長江智聯」)	

(b) 關聯方與本集團之間的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同系附屬公司	來自碼頭及相關服務之收入	6,061	994
	來自綜合物流服務之收入	2,927	400
	港口物流服務之成本	10,789	3,876
	集裝箱處理、儲存及其他服務		
	之成本	20,315	9,665
湖北港口	就來自股東貸款之利息開支	—	123
湖北港口集團	就來自股東貸款之利息開支	75	377

與關聯方之交易乃於正常業務過程中根據雙方協定之定價及結付條款進行。與同系附屬公司之關聯方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持續關連交易。

(c) 與關聯方之結餘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於二零二六年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同系附屬公司	16,746	11,287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應收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的結餘3,453,000港元為無抵押、按年利率3.45%計息及於一年內到期。除上述者外，所有其他結餘均為無抵押、免息及於要求時償還。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	--------------------------

同系附屬公司

(計入「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34,296	19,826
--------	--------

與武漢長江智聯之結餘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	--------------------------

租賃及其他應收款項

(計入「應收賬款及票據」)

4,134	3,978
-------	-------

(d)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各期內，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其他利益	1,390	473
退休金供款	333	124
	1,723	597

23. 公平值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唯一以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是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約14,284,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437,000港元)。該工具是以經常性基準按公平值計量，其公平值計量屬於附註11(b)所述公平值層級第三級。

權益披露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之股份及相關股份或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各董事及本公司高級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據董事所知悉，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誠如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所載），或擁有附有權利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權益之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高級行政人員）如下：

股份之好倉及淡倉

主要股東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股份數目 (附註1、2、3、4)	佔已發行股份 總數之概約 百分比 (附註5)
湖北港口集團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之權益	1,293,429,911 (L)	74.98%
	及擔保權益	95,000,000 (L)	5.51%
湖北港口(香港)國際有限公司 (「湖北港口」)	實益擁有人	1,293,429,911 (L)	74.98%
王凱崑先生	實益擁有人	99,140,600 (L)	5.75%
卓爾控股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之權益	86,428,000 (L)	5.01%
閻志先生	實益擁有人	86,428,000 (L)	5.01%

附註：

1. 字母「L」代表好倉。
2. 湖北港口由湖北港口集團有限公司(「**湖北港口集團**」)全資擁有，而湖北港口集團由湖北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武漢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分別擁有表決權約50.8%及49.2%。
3. 湖北港口集團有限公司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湖北港口於1,293,429,911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且於王先生抵押的5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擔保權益，並透過其持股51%的附屬公司武漢經開港口有限公司進一步於王先生抵押的45,000,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擔保權益。
4. 王凱歲先生為中國通商集團有限公司99,140,600股股份的實益擁有人，彼於二零二五年二月十七日將5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抵押予湖北港口集團有限公司，並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二日將45,000,000股本公司股份抵押予武漢經開港口有限公司。
5.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之1,725,066,689股已發行股份。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五日批准及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該購股權計劃須受上市規則第17章之規定所限。

購股權計劃詳情

(1) 目的

購股權計劃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7章編製之股份獎勵計劃，其設立目的為認可及表彰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任何全職僱員、行政人員、高級職員或董事（包括執行及非執行董事），以及任何諮詢人、顧問、供應商、代理、業務聯屬公司及董事會全權認為將會或已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之其他人士（「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曾經作出、可能已作出或將作出之貢獻。購股權計劃將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一個於本公司擁有個人權益之機會，以達致下列目標：(i) 激勵合資格參與者為本集團之利益提高其表現效率；及(ii) 吸引及挽留其貢獻已或將對本集團之長期增長有利之合資格參與者或與該等合資格參與者保持持續之業務關係。

(2) 參與者

董事會可酌情釐定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按購股權計劃釐定之認購價認購董事會可能釐定之相關數目新股份。

(3) 可發行之最高股份數目

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之最高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逾購股權計劃獲採納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而該10%上限相當於172,506,668股股份。172,506,668股股份相當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約9.99%。

(4) 各參與者之最高限額

任何 12 個月期間內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予及將授予各參與者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後所發行及將予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之 1%。

(5) 接納及行使購股權之時間

本公司一經於相關接納日期或之前收到由承授人正式簽署構成接納購股權之一式兩份要約文件連同付予本公司之 1.00 港元款項作為授出購股權之代價後，購股權須當作已授出及已獲承授人接納並生效。購股權可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於購股權被視作已授出並獲接納之日期後至自該日起計 10 年屆滿前隨時行使。除非本公司在股東大會或經由董事會提前終止，否則購股權計劃自其採納日期起計 10 年內生效及有效。除非董事另有決定及向承授人授出購股權的要約中列明，否則購股權計劃並無規定承授人行使購股權前須持有購股權的最短期限。

(6) 股份認購價及購股權之代價

購股權計劃下每股股份認購價將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惟該價格必須至少為下列各項之較高者：(i) 股份於授出日期（須為聯交所開市可供進行證券交易業務之日）於聯交所日報表所列之正式收市價；(ii) 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股份於聯交所日報表所列之正式收市價之平均數；及 (iii) 一股股份之面值。

承授人於接納授出的購股權而支付的象徵性代價為 1.00 港元。

(7) 購股權計劃之剩餘有效期

購股權計劃將由購股權計劃獲採納當日（即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五日）起計 10 年內有效，且於本報告日期的剩餘有效期約為 1 年零 9 個月。

購股權計劃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四月九日之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之通函。

(8) 授出之購股權詳情

自採納購股權計劃起及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購股權計劃項下概無購股權獲授出或同意授出、行使、失效或註銷。因此，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出購股權可能發行的新股份數目，除以同期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並不適用。於本中期報告日期，購股權計劃項下概無未行使購股權。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予授出購股權總數分別為 172,506,668 份及 172,506,668 份。購股權計劃並無設立服務提供者分項限額。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於本期間，概無董事獲授予任何購股權以認購股份。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本集團以內部財務資源、股東貸款、長期及短期銀行及其他借款撥付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未償還計息借款總額約220,744,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28,399,000港元)。本集團亦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約92,761,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72,363,000港元)及綜合資產淨值約904,913,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864,858,000港元)。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淨資本負債比率為0.2倍(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3倍)。資本負債比率乃根據計息借款總額(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計算得出。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淨額為約173,817,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49,909,000港元)，及流動資產為約192,293,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73,379,000港元)以及流動負債為約366,11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23,288,000港元)，即流動比率為0.6倍(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5倍)。

匯率風險

本集團於中國經營業務，其主要業務主要以人民幣進行交易。因此，董事認為本集團於本期間並無重大外匯風險。

所持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於本期間概無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興建港口設施之已訂約但未撥備之資本承擔為約67,933,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3,022,000港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將賬面值分別約為3,414,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476,000港元）及約15,97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5,645,000港元）之若干港口設施及碼頭設備、及土地使用權用作本集團所獲授之銀行及其他借款之抵押。

資本結構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權益總額為約904,913,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864,858,000港元）。

員工資料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309名員工（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12名全職員工）。本集團按照中國適用法例及法規安排中國僱員參與退休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及住房基金計劃，並為其香港員工向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醫療福利作出供款。本集團亦採納與同行類似之薪酬政策。本集團按員工之工作表現及資歷釐定其薪金，其薪金參考彼等各自之職責及該地區之當前市場價值而固定金額。

本公司亦採納購股權計劃，以確認及肯定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合資格僱員及董事之貢獻。有關購股權計劃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中期報告。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於本期間，董事會並無授權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添置。本集團將繼續尋求合適之機會投資或收購重大資本資產，以提升其日常業務盈利能力。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派發本期間之任何中期股息（上個期間：無）。

購買、贖回或出售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六年七月二十四日，通商供應鏈管理（武漢）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武漢長弢新材料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為獨立於本公司且與本公司並無關連之第三方）訂立戰略合作框架協議（「**該協議**」），據此，訂約方同意建立為期五（5）年之戰略合作關係，旨在：(i) 研發港口機械及設備表面防護材料的新技術及新產品；(ii) 申請該等新技術及新產品之專利；(iii) 搭建新型創新業務平台；及(iv) 提升訂約方之品牌效應及經濟效益，並促進港口機械及設備表面防護材料的新技術及新產品之可持續發展。有關該協議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日之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報告期後及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並無任何其他重大事件。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於本期間，本公司已採納且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第2部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守則。

本公司亦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彼等確認於本期間，彼等各自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時已經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必守標準。

董事資料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日期後，董事資料變動載列如下：

獨立非執行董事鄒國強先生獲青島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68.HK）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0600）上市的公司）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計與內控委員會成員及提名與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六日起生效。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概無其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之董事資料。

經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3.22條成立，並根據企業管治守則釐定職權範圍書。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責任為審閱及監管本公司之財務申報、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協助董事會履行其審計職責。本集團於本期間的簡明綜合業績未經審核且尚未經外聘核數師審閱，但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已審閱並確認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並已討論審計、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及財務申報事宜。

審核委員會由一名非執行董事喻玲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鄒國強先生、付新平先生及毛振華博士組成。鄒國強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承董事會命
中國通商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主席
費本君先生

香港，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八日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費本君先生及喬雲先生；非執行董事李偉先生及喻玲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鄒國強先生、付新平先生及毛振華博士。